

合同编号：WDGZL-JL-2024-01

副本

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

监理合同书

发 包 人：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监 理 人：中科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监理人：中科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WDGZL-JL-2024-01

合同名称：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委托中科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提供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监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
2. 建设地点：永城市李寨镇
3. 工程等别（级）：工程等别为 V 等，重建桥梁为公路-II 级
4. 工程总投资约（人民币，下同）：16680543.08 元
5. 工期：180 日历天

（二）监理范围：

1. 监理项目名称：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
2. 监理项目内容及主要特性参数：疏浚河道长 8.65Km；河道护岸为 1.3Km（双侧 2.6Km）；重建小何庄闸；拆除重建阻水桥梁 9 座；新建水质水量监测新面水文监测设施 1 处。完成土方开挖 171346m³，土方回填 3911m³，砼及钢筋砼 8634m，钢筋 332t。
3. 监理阶段：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施工阶段及保修期全过程监理服务。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1. 监理服务内容：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2. 监理服务期限：

永城市五道沟治理工程施工阶段及保修期全过程监理服务。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大写壹拾叁万叁仟元整（¥133000.00 元），由委托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

（五）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1. 监理合同书（含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报价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监理大纲;
7. 双方确认需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列合同文件为一整体，代替了本合同书签署前双方签署的所有的协议、会谈记录以及有关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六)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 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委托人执叁份，监理人执叁份。

委托人：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授权代表：(签名)

单位地址：永城市中原南路水利局院内

邮 编：476600

电 话：0370271338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地点：永城市

签订时间：2024年6月24日

监 理 人：中科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授权代表：(签名)

单位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46
号 A 区 002 号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58576067

电子信箱：dygcjl@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
业路支行

账 号：2533 8538 2217

